

证券代码：838893

证券简称：绿洲源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赖刚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办理九江绿洲源木业有限公司股权过户工商登记相关事项及存量往来款后续处置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9月6日、2022年9月21日公司（或简称“甲方”）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九江绿洲源木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向广东誉桦科技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誉桦”、“乙方”）出售全资子公司九江绿洲源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绿洲源”）100%的股权。本次出售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九江绿洲源的股权。2022年11月9日，九江绿洲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九江绿洲源不再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23年4月30日，九江绿洲源尚欠公司往来借款2,306.49万元，该往来借款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时已形成，属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前公司与九江绿洲源正在履行的交易事项。目前九江绿洲源尚未付清上述往来借款，广东誉桦尚未付清九江绿洲源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款。

由于九江绿洲源未办理股权过户工商登记，广东誉桦及九江绿洲源的融资工作受到限制。经公司与广东誉桦协商，公司拟与广东誉桦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

①甲方同意在乙方未付清九江绿洲源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九江绿洲源未清偿公司欠款的情况下，先办理九江绿洲源股权过户的工

商登记变更手续。乙方就九江绿洲源应偿还公司欠款的还款义务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

②乙方承诺，在九江绿洲源及/或乙方的融资所获款项到位后，必须首先（即收到融资款的当天）付清乙方欠甲方的股权转让尾款和九江绿洲源欠甲方的往来款。

③无论九江绿洲源及/或乙方是否融资成功，乙方承诺，乙方最晚在2023年7月31日前足额支付甲方的股权转让尾款。若届时乙方未能足额付清股权转让尾款，乙方同意按照未支付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每迟延一天按照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三/日向甲方支付延迟履约违约金，直至全部清偿为止。

④无论九江绿洲源及/或乙方是否融资成功，乙方承诺，九江绿洲源最晚在2023年7月31日前付清欠江西绿洲源往来款。若届时九州绿洲源未能足额付清欠款，乙方同意按照未清偿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每迟延一天按照未清偿金额的万分之三/日向甲方支付延迟履约违约金，直至全部清偿为止。

⑤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及股东叶秋珍、乙方的控股子公司韶关市江霖板业有限公司均同意就乙方和九江绿洲源的付款义务以及乙方在本补充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公司同意在补充上述程序后，公司同意在广东誉桦未付清九江绿洲源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九江绿洲源未清偿公司欠款的情况下，先办理九江绿洲源股权过户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